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P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3)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增加(減少)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數額	%
營業額(千港元)	119,231	158,816	(39,585)	(25)
期內虧損(千港元)	(4,575)	(1,883)	2,692	143
EBITDA(千港元)(附註1)	3,047	5,151	(2,104)	(41)
每股虧損(港元)	(0.006)	(0.002)	0.004	(200)
	於二零一二年 十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四月三十日 (經審核)		
淨負債資本比率(%) (附註2)	12%	12%		

附註：

-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乃以除稅前虧損，加上折舊、銀行及其他貸款之利息、存貨及呆壞賬撥備、可供銷售投資之減值虧損，再減去存貨撥備之回撥、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及推算利息收入而計算。
- 淨負債資本比率定義為債項總額(包括借貸、融資租約承擔及信託收據貸款)減去銀行結餘及現金除以股東權益。

QP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或「董事」) 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中期財務業績及報告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119,231	158,816
其他收入	4	1,334	7,128
匯兌虧損淨額		(633)	(1,182)
製成品及半製成品之存貨變動		(1,868)	(3,914)
使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48,163)	(78,149)
僱員成本		(31,274)	(36,217)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6,249)	(6,077)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		120	-
可供銷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205)	(1,025)
其他開支		(36,190)	(40,263)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 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231)	(403)
除稅前虧損		(4,128)	(1,286)
稅項	5	(447)	(597)
期內虧損	6	(4,575)	(1,883)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11	6
可供銷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虧損		(547)	(1,282)
撥往期內虧損之可供銷售投資減值虧損		205	1,025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331)	(251)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4,906)	(2,134)
		港元	港元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8	(0.006)	(0.00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一二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52,626	54,794
可供銷售投資	9	1,504	2,051
就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墊款		6,258	4,638
		<u>60,388</u>	<u>61,483</u>
流動資產			
存貨		26,161	28,30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45,517	53,988
按金及預付款項		4,890	3,132
衍生金融工具	11	52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133	13,878
		<u>87,753</u>	<u>99,29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26,370	30,381
信託收據貸款及應付票據		3,900	10,719
按金及應計費用		22,341	21,377
應繳稅項		744	734
借貸	13	16,816	14,185
融資租約承擔		160	452
		<u>70,331</u>	<u>77,848</u>
流動資產淨值		<u>17,422</u>	<u>21,451</u>
		<u>77,810</u>	<u>82,93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1,390	61,390
股份溢價及儲備		13,681	18,58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4	<u>75,071</u>	<u>79,977</u>
非流動負債			
應計租金開支		2,738	2,902
融資租約承擔		–	54
遞延稅項		1	1
		<u>2,739</u>	<u>2,957</u>
		<u>77,810</u>	<u>82,934</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可供銷售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除外。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相同。此外，以下會計政策已於本中期期間採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分類為持有作買賣之金融資產乃代表並非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按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的公平值確認，其後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按公平值重新計量。所得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表確認，除非有關衍生工具是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其時則視乎對沖關係性質來決定於損益確認之時間。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倘本集團並無轉移亦無保留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本集團繼續按持續參與之幅度將資產確認入賬並確認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本集團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亦就已收取之所得款項確認有抵押借貸。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董事認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將影響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內本集團有關轉讓金融資產之披露。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匯報之金額及／或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營業額

營業額指本集團向外界客戶銷售貨品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扣除銷售退貨及折扣。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核而向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之資料,乃以客戶所在地為基準。

本集團客戶目前位於美利堅合眾國(「美國」)、香港、歐洲、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菲律賓、馬來西亞、新加坡、泰國及其他亞洲國家(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項下其他並非可報告經營分部之總計)。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回顧期間內按可報告分部營業額及業績作出之分析:

	營業額		分部業績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美國	23,577	19,159	905	840
香港	2,019	9,611	83	166
歐洲	1,006	1,492	43	81
中國	42,619	60,390	1,062	2,961
菲律賓	12,406	10,581	631	583
馬來西亞	6,785	5,366	327	296
新加坡	10,714	14,453	518	796
泰國	7,580	13,427	365	740
可報告分部總計	106,706	134,479	3,934	6,463
其他亞洲國家	14,750	27,689	711	1,518
	121,456	162,168	4,645	7,981
對銷	(2,225)	(3,352)	-	-
本集團營業額及分部業績	119,231	158,816	4,645	7,981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6,249)	(6,077)
可供銷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205)	(1,025)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16)	(33)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			120	-
非流動免息其他應收款項之 推算利息收入			-	964
未分配利息收入			5	2
未分配企業管理開支			(2,197)	(2,695)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及 其他貸款之利息			(231)	(403)
除稅前虧損			(4,128)	(1,286)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美國及中國可報告分部包含分部間收益分別為1,69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189,000港元)及53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63,000港元)。

分部溢利指來自各分部之溢利，而並無分配董事酬金、企業管理開支、折舊、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可供銷售投資之減值虧損、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非流動免息其他應收款項之推算利息收入、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以及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及其他貸款之利息。此為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核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之計量基準。

分部間銷售按當時之市場利率計算。

4. 其他收入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副產品及廢料銷售	1,264	5,979
非流動免息其他應收款項之 推算利息收入	—	964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5	2
雜項收入	65	183
	<u>1,334</u>	<u>7,128</u>

5. 稅項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稅項支出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	<u>447</u>	<u>597</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段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兩段期間均無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6. 期內虧損

期內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列賬：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薪金、工資及其他員工福利	30,033	35,04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41	1,171
總員工成本	31,274	36,217
維修及保養開支	4,962	5,943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16	33
撇減(撥回)存貨(計入使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386	(182)
呆壞賬撥備淨額	224	78
樓宇之經營租約租金	4,429	4,935

7.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8.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期內虧損	4,575,000港元	1,883,000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67,373,549	767,373,549

由於本公司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兩段期間之每股平均市價，故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

9. 可供銷售投資

	於二零一二年	於二零一二年
	十月三十一日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1,504	2,051

9. 可供銷售投資－續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可供銷售投資按公平值列賬，而有關公平值是參考活躍市場所報買入價而釐定。

所投資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所持有股份之類別	本集團所持已發行股本面值之比例
新濠環彩有限公司 〔新濠環彩〕	開曼群島	提供博彩相關技術、 系統及解決方案	普通股	3.4%

新濠環彩為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可供銷售投資之公平值較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之公平值減少547,000港元，致使投資重估儲備減少547,000港元，當中已確認進一步減值虧損約205,000港元並將之重新分類入截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虧損（截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025,000港元）。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於報告期間結束時，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壞賬撥備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0日內	16,138	21,825
31至60日	14,812	18,192
61至90日	9,993	10,801
90日以上	3,874	2,171
	<hr/>	<hr/>
	44,817	52,989
其他應收款項	700	999
	<hr/>	<hr/>
	45,517	53,988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繼續確認已轉讓給一間銀行之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為數約20,380,000港元，乃由於董事認為本集團已保留有關貿易應收款項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相應的金融負債乃計入附註13所披露之有抵押銀行借貸約7,477,000港元。

11. 衍生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二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衍生金融資產：		
結構性貨幣遠期合約	<u>52</u>	<u>-</u>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一間銀行訂立人民幣(「人民幣」)／美元(「美元」)以淨額結算的結構性貨幣遠期合約，以管理本集團的貨幣風險。結構性貨幣遠期合約的總名義金額為12,000,000美元，自二零一二年十月開始平均分為24期每月結算，而並不計及可能導致合約提前終止之潛在取消特點。本集團須按人民幣6.41兌1美元之行使價賣出美元及買入人民幣。倘於相關結算日期之即期匯率是處於人民幣6.41至人民幣6.47兌1美元之範圍內，則不會結算。結構性貨幣遠期合約包含一項取消特點，即倘本集團從該項結構性貨幣遠期合約所取得之累計每月收益在任何每月的結算日期達到人民幣200,000時，該合約將於該日自動終止。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該結構性貨幣遠期合約的公平值是根據銀行在考慮取消特點的潛在影響後所提供之估計折現現金流估值而釐定。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30日內	1,952	6,734
31至60日	4,077	3,235
61至90日	3,809	4,708
90日以上	5,778	4,444
	<u>15,616</u>	<u>19,121</u>
其他應付款項	10,754	11,260
	<u>26,370</u>	<u>30,381</u>

13. 借貸

	於二零一二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無抵押銀行貸款 (附註a)	-	3,646
有抵押銀行借貸 (附註b)	7,477	-
一名董事貸款 (附註c)	9,339	10,539
	<u>16,816</u>	<u>14,185</u>
應償還款項之賬面值：		
須按要求或於一年內償還	<u>16,816</u>	<u>14,185</u>
計入列於流動負債項下之款項：		
須於一年內償還且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之 銀行貸款之賬面值	<u>7,477</u>	<u>3,646</u>

附註：

- (a) 銀行貸款為無抵押，並按香港最優惠利率加0.5厘、最優惠貸款利率減1厘及現行利率減2厘之年利率計息。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悉數償還有關無抵押銀行貸款。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銀行貸款之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1.1厘。
- (b)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獲一間銀行提供發票貼現之貸款融資取得約22,744,000港元銀行借貸。有關借貸按港元最優惠貸款利率減2厘及美元貿易融資利率減0.5厘之年利率計息，並且以若干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作抵押。有關借貸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之條款。
- (c) 貸款由對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本公司董事兼股東李同樂先生（「李先生」）墊付，為免息及無抵押。於本中期期間，李先生已同意不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或之前要求本集團償還所結欠之全數或部分貸款。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內自願向李先生償還1,200,000港元。

1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投資重估 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一日 (經審核)	61,390	147,812	40,475	12,310	257	5,717	243	(181,849)	86,355
期內虧損	-	-	-	-	-	-	-	(1,883)	(1,883)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	-	-	-	(257)	-	6	-	(251)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257)	-	6	(1,883)	(2,134)
沒收購股權	-	-	-	-	-	(232)	-	232	-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u>61,390</u>	<u>147,812</u>	<u>40,475</u>	<u>12,310</u>	<u>-</u>	<u>5,485</u>	<u>249</u>	<u>(183,500)</u>	<u>84,221</u>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一日 (經審核)	61,390	147,812	40,475	12,310	342	4,748	267	(187,367)	79,977
期內虧損	-	-	-	-	-	-	-	(4,575)	(4,575)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	-	-	-	(342)	-	11	-	(331)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342)	-	11	(4,575)	(4,906)
沒收購股權及購股權失效	-	-	-	-	-	(2,185)	-	2,185	-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u>61,390</u>	<u>147,812</u>	<u>40,475</u>	<u>12,310</u>	<u>-</u>	<u>2,563</u>	<u>278</u>	<u>(189,757)</u>	<u>75,071</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錄得營業額119,23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158,816,000港元減少25%。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綜合虧損為4,575,000港元，而二零一一年同期為1,883,000港元。期內每股虧損為0.006港元（二零一一年：0.002港元）。經調整EBITDA（乃以除稅前虧損，加上折舊、銀行及其他貸款之利息、存貨及呆壞賬撥備、可供銷售投資之減值虧損，再減去存貨撥備之回撥、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及推算利息收入而計算）為3,04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151,000港元）。

股息

董事建議不派發回顧期間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業務回顧

本集團業務於回顧之六個月期間內走過艱難的局面。歐洲主權債務危機以及美國經濟復甦乏力等主要宏觀經濟的不明朗因素揮之不去，故此市況甚為疲弱。這導致客戶需求放緩，遏止了本年第一季度曾暫現的復甦勢頭。因此，本集團各主要銷售地區的客戶訂單大受影響。與此同時，全球半導體行業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亦經歷同樣的業務裹足不前局面，於下半年業務更大幅倒退。在地域分佈方面，中國及美國市場為本集團回顧期間之營業額分別貢獻約35.3%（二零一一年：37.9%）及18.4%（二零一一年：10.1%）。

為應對收益下跌造成之負面影響，本集團已盡全力提升生產力並且加緊控制成本及開支，以抵禦種種挑戰。通過將廢料循環再造成原材料以及優化生產過程以減少物料耗用，本集團成功削減材料成本。本集團厲行摺節成本計劃以削減開支，務求於市場需求回復時恢復獲利。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11,13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13,878,000港元）。為撥付營運資金，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之未償還債項總額為20,02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23,571,000港元），包括信託收據貸款3,05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8,880,000港元）、無抵押銀行貸款為零（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3,646,000港元）、有抵押銀行借貸7,47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無）、融資租約承擔16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506,000港元）及一名董事貸款9,33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10,539,000港元）。利息成本方面，10,68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13,032,000港元）為計息貸款，而9,33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10,539,000港元）為免息貸款。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淨負債資本比率維持於12%（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12%）之水平。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持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已訂立外匯合約以對沖所面對之人民幣波動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賬面值35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1,752,000港元)之機器及設備已就本集團獲授之融資租約而抵押。此外，賬面值約20,38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無)之貿易應收款項已就本集團獲授之銀行借貸而抵押。

資本開支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投資4,10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988,000港元)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有關資本開支主要由內部財務資源撥付。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總數為800人(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902人)。本集團繼續奉行其酬金政策，確保僱員薪酬與工作性質、資歷及經驗相稱。本集團繼續按照本集團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而向合資格員工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購股權及其他福利。

前景

影響全球半導體市場展望的宏觀經濟情況仍未明朗，集團預期將繼續令到消費者及商業電子方面的需求疲弱。根據最近的行業預測，預期二零一二年之全球半導體市場將較二零一一年收縮兩至三個百分點，代表行業自二零零九年以來首次出現全年的倒退。在半導體的六大應用市場中，預料當中五個將於二零一二年收縮，僅集中於智能電話及流動平板電腦而不斷增長的無線市場分部得以倖免。因此，本集團表現將無可避免地受到不利的宏觀經濟環境所影響。然而，面對此形勢，或許仍可寄望隨著需求穩定下來以及預期新電子產品及應用面世，半導體市場或可於二零一三年復甦。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盡全力，以信心和不屈不撓的精神來迎接未來的挑戰。同時，本集團亦會致力做好準備，於業務反彈時把握市場中的增長機遇及新商機。此外，本集團將繼續發掘其他商機，務求為股東爭取更佳回報。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建立及恪守最佳企業管治常規標準。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原則強調董事會之質素、有效之內部監控、嚴謹之披露常規，並且以開誠布公、獨立而問責的態度面對本公司全體股東（「股東」）。

本公司已採納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QPL守則」），其涵蓋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已易名為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QPL守則已隨之作出修訂以與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之企業管治守則看齊。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整段回顧期間，除於下文闡述之偏離情況外，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並遵守所有守則條文。然而，董事會認為，就本公司之規模、性質及具體情況而言，有關偏離並非重大。

主席與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自一九八九年一月本公司成立以來，李先生一直擔任董事會主席。自一九八九年一月起，李先生亦出任本公司行政總裁一職（二零零四年二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期間除外）。李先生既為本集團創辦人，彼掌握之行業專門知識及對本公司營運之透徹瞭解為本公司所看重。因此，李先生肩負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之角色，可為本公司之業務增長帶來重大價值，同時提高本公司因應環境轉變作出決策之效率。由於所有重大決策均須待董事會決定，而大部分董事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故本公司認為，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已維持足夠權力及職權平衡。

董事之委任、重選及罷免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2條規定，各董事(包括有指定委任年期者)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半數董事(不包括出任執行主席及／或董事總經理之董事為根據百慕達法例可獲豁免輪值告退)須於本公司各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且將符合資格重選連任。李先生為董事會執行主席，故毋須遵守輪值告退之規定。為遵守守則條文第A.4.2條，李先生已同意至少每三年自願退任一次，並會重選連任。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李先生自願退任及重選連任為執行董事。李先生目前繼續出任董事會主席一職。

本公司現時並無出任董事總經理一職的董事。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集團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回顧期間內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賬目審閱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進行審閱。核數師之獨立審閱報告將收錄於稍後寄發予股東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中期報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亦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刊登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公佈在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qpl.com>)刊登。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一切資料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交股東並在上述網站刊登。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向全體員工為本集團付出之竭誠努力及貢獻致以衷心謝意，同時衷心感謝所有客戶、業務夥伴及股東一直以來的支持。

承董事會命
QP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同樂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李同樂先生(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彭海平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黎高臣先生、史習陶先生及王振邦先生。